**彰化市民生國小105週年校慶系列活動**

**---兒童節表揚暨親師生歌唱及才藝表演---**

**一、目的：**

(一)表揚模範兒童，鼓勵正向行為，培養良好品格。

(二)提供才藝發表舞台，鼓勵多元學習，展現多元能力。

(三)透過團隊小組表演方式，培養學生團隊合作、人際互動精神。

(四)辦理校慶系列活動，豐富105週年校慶之活動內容。

**二、時間地點：**

(一)表揚及表演時間：110年3月30日(星期二)，8：00〜9：30AM。

(二)表揚及表演彩排：110年3月26日(星期五)，7：50〜8：40AM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本校大操場司令台。

**三、活動內容：**

(一)表揚活動：表揚本年度各班之模範兒童，以及市和縣模範兒童。

(二)才藝表演：邀請本校特色團隊表演，共5組。

(三)親師生歌唱表演：由本校學生、教師及家長，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共5組。

(四)參加歌唱及才藝表演的團員（親師生），頒發每人參加表演之獎狀一張，每一隊頒發表演獎金禮券500元，以資鼓勵。

**四、親師生歌唱表演及報名方式：**

(一)本校學生、教師及家長，可以自由組隊，填寫報名表，向學務處陳忠正主任報名參加，共5組，依報名先後順序，經初審核可後始完成報名手續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表可以自行從本校網站下載填寫，各項資料必須填寫詳細。

(三)每一個團隊人數為3〜10人，表演時間以6分鐘為上限。

(四)組團的團員以本校學生、老師及家長為限，其中必須包含一位以上的「主唱」，其他團員則負責伴奏或合聲。

(五)歌唱的語言及伴奏的樂器種類不限，但不可以使用伴唱帶。

(六)表演現場備有擴音及收音設備、電子琴2台及爵士鼓1組，其它伴奏樂器都必須自行準備。

**彰化市民生國小105週年校慶系列活動**

**---親師生歌唱表演報名表---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團隊名稱** |  |
| **表演曲目** |  |
| **表演團員****班級和姓名** |  |
| **表演內容簡介** |  |
| **表演時間** | 約( )分鐘 |
| **指導老師或人員** |  | **初審結果** |  |
| **連絡人姓名和電話** |  |

**※注意事項：**

․每一個團隊人數為3〜10人，表演時間以6分鐘為上限，共5組，依報名先後順序，經初審核可後始完成報名手續，額滿為止。

․組團的團員以本校學生、老師及家長為限，其中必須包含一位以上的「主唱」，其他團員則負責伴奏或合聲。

․歌唱的語言及伴奏的樂器種類不限，但不可以使用伴唱帶。

․表演現場備有擴音及收音設備、電子琴2台及爵士鼓1組，其它伴奏樂器都必須自行準備。